



新疆天业
XINJIANG TIANYE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会议日期：2018 年 5 月 8 日

目 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 2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4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 6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说明	- 7 -
议案一、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
议案二、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5 -
议案三、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 -
议案四、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24 -
议案五、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6 -
议案六、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 27 -
议案七、审议 2018 年公司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	- 28 -
议案八、审议确认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9 -
议案九、审议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议案	- 34 -
议案十、审议《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38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保证大会圆满召开，对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特提出以下要求，请各位股东按此办理。

一、 参会股东代表和委托代理人于 2018 年 5 月 4 日、5 月 7 日上午 10:00-14:00，下午 16:00-20:00 办理登记，登记地点新疆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5 楼证券部。

二、 为保证现场会议投票表决时在人数和股权的准确性，参会股东必须在 2018 年 5 月 8 日北京时间 13:00 前进入会场，并在“股东签到表”上签到；会议地点：新疆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

三、 股东登记及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法人代表授权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 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五、 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六、 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由参会股东推选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和律师共同对现场股东大会议案表决进行计票和监票。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八、公司董事会聘请天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公司证券部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异议，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0993-2623118、2623163。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时间：（以下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8 日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8 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5 月 8 日（星期二）13：00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
-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晓玲女士
- 会议方式：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方式
-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本次会议议程及有关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举行，表决结果将在 15:00 以后由交易所统计汇总发送至公司，因此本次会议将在上午现场会议结束后暂时休会，下午表决结果出来后继续进行。

二、董事会秘书宣布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

三、推选并举手表决计票、监票人（2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

四、董事会秘书宣布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和议案表决办法

五、审议议案

1、听取并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听取并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听取并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听取并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听取并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听取并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 7、听取并审议 2018 年公司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
- 8、听取并审议确认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听取并审议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议案
- 10、听取并审议《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六、听取《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股东发言及现场提问

八、参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上述提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九、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的表决结果

十、主持人征询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表决结果是否有异议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休会。

休会

十二、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十三、董事会秘书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四、现场参会董事、监事在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会议决议上签字。

十五、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六、主持人讲话并宣布会议结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议案的排列顺序对议案进行审议。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采用普通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二、除第 4 项议案表决为特别决议，即该等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外；其他议案表决均为普通决议，即该等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关联股东须回避第 8、9 两项议案的表决。

三、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参会股东推选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作为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统计的监票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说明

议案一、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攻坚克难，开拓进取，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努力促进形成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产业格局，全面推进全产业链优化升级提质增效，加强企业基础管理，加大产品市场销售，全年公司运行总体实现平稳增长态势。

一、2017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7 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7,716.26 万元，较上年同期 559,739.23 万元下降 11.08%；实现利润总额 65,83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 60,082.26 万元增长 9.5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01.82 万元，较上年同期 48,930.02 万元增长 10.16%。

实现上述经营业绩，公司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实施科技创新工程，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新动力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灵魂。2017 年，公司以创新促转变，以转变促发展，全面启动了支撑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一批重大科技全新专项工程，其中：在电石绿色发展、智能转型等方

面开展科研创新和研究成果转化工作，尤其是对生产重点控制环节实施了信息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研究电石智能化出炉系统，采用智能出炉机器人替代人工完成出炉作业，已建成一个车间出炉机器人示范项目；开展“密闭电石炉先进控制系统的开发及应用”科技攻关计划项目，并研究开发电石除尘灰密闭输送及焚烧综合利用新工艺，完成 6 台电石炉综合利用技术改造，有效杜绝了扬尘污染，彻底改善了工作环境，有效提高劳动生产率，从根本上降低能源消耗，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天业节水通过智慧工厂、智能制造，实现了滴灌带的自动化生产控制，自动化程度处于国内领先，其生产线完美实现产品自动包装、自动码放、生产过程集中监控等多项成果，成为国内第一家采用自动化控制滴灌带生产线的企业。

2、突出以安全环保品质为根本，为实现美丽天业固本强基

安全环保是企业发展的基础，随着国家新《环保法》的实施和安全治理的“新常态”，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环保治理，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原则，坚持红线意识，全面提升本质安全和环保治理水平，加大安全自动化升级改造、职业健康体检、安全生产基础建设、消防设施、培训教育等资金支出，持续开展“安康杯”、“安全月”、“十个一”等各类安全文化活动，引导全体员工积极参与企业安全生产，形成了不同层级之间的无缝管理；突出以环保新技术为载体，大力推进公司环保管理迈向新台阶，在现有生产设施上通过实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提升企业环保管理水平，全力做到环保从源头上杜绝，从本质上改进；应用清洁生产先进技术，促进了我国电石法聚氯乙烯行业绿色转型升级；以“源头减排、过程控制和资源化利用”为总体思路，大力推行绿色制造，以现代化管理、先进的

生产设备为手段，以精准的检测仪器、严格的质量监督管理体系为保障，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全面与国际接轨，致力突破“科技创新”。2018 年初，天伟化工获评“国家绿色工厂”。

3、突出以精益化管理为手段，实现全价值链降本增效

一是围绕全面生产管理，实现精准调度生产。面对 2017 年原料阶段性短缺和价格上涨带来的压力，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化解原料供需平衡问题，积极优化生产布局，全方位确保生产的平稳运行。二是实施降本增效向精益化管理转变。三是全面提升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四是加强质量管理，重塑品牌优势，天伟化工先后获得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一等奖 1 项，兵团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成果三等奖 1 项。五是严格落实“三去一降一补”政策，强化库存物资管理，全年通过调拨、抵账、修旧利废等举措，有效降低积压物资库存。

4、突出以两化融合为抓手，推动智能制造互联网+纵深发展

2017 年，公司与天业集团联手进行《氯碱智能工厂》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参与百万吨氯碱化工智能工厂建设，通过核心智能装备和软件系统国产化，向产品的高端化、差异化、柔性生产转型发展。通过电商交易平台项目建设，实现了“互联网+工业+销售”的融合。通过信息化技术应用，实现滴灌带的自动化生产控制，建成国内首家自动化控制滴灌带生产线，提高劳动生产率、滴灌带一次抽检合格率；通过“十三五”信息化战略的布局和实施，公司云计算中心、数据标准化、办公系统信息化、安全应急系统、网络安全系统等重大信息化项目已快速推进。

5、推进乙二醇新项目建设进度，促进形成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产业格局

2017 年，公司紧紧围绕重点项目投资，坚定不移地抓项目、促投资、夯基础作为推动跨越发展的主攻方向和着力点，与天业集团全面启动建设《10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二醇一期工程 60 万吨/年乙二醇项目》，通力协作，共同推进各项工作进度，完成项目各项手续办理及招投标工作，采用国内领先的废锅式-水冷壁水煤浆气化、合成气净化、CO/H₂ 分离和提纯技术，国际领先的草酸二甲酯合成和加氢技术生产聚酯级乙二醇，打造具有成本优势的低碳醇、低碳烯烃产品，最终实现聚酯、高端聚合物新材料上下游一体化发展，促进形成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产业格局。

6、加强班组建设管理，实现全面生产力革新

2017 年，公司启动“全面生产力革新”班组建设的项目，通过探索企业和国内培训行业品牌机构合作模式，引进现代管理理念，学习现代管理知识与方法，实行开放式、素质化教育的重要尝试与实践，对各分、子公司车间班组长在角色认知与心智修炼、班组长核心胜任能力修炼、案例管理法以及班组日常化管理模式建设等方面进行专题培训以及后续的班组建设的具体开展工作，促使员工与企业同步成长，实现企业全面生产力革新，最终实现“汇聚磅礴力量，释放创新动能，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百年天业”目标。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顺利

2017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慎审议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及时通知、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职责，并通过多种方式，及时了解 and 关注股民的意见。

年内董事会共顺利召开了 6 次会议，对参股设立年产 60 万吨合成气制乙二醇项目公司、天业番茄停产、鑫源运输向精河鑫石增资、泰安公司设立预拌砼合资公司等对外投资事项，

对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行 10 亿元中期票据、关联交易、电石厂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定期报告、中介机构费用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和决策，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事项，按时完成了股东大会的授权事项，督促经理层，高效执行董事会的决议事项，圆满完成年度利润分配涉及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登记、工商变更、红利分配等工作。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定期报告、日常关联交易、固定资产减准备审计过程中，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实施了有效监督。

三、利润分配情况

1、2016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201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489,300,163.32 元，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825,377,393.37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共计 1,314,677,556.69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434,893,239.87 元。

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94,658,82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9,465,882.3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分配。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披露临 2017-010 号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7 年 6 月 9 日实施，2017 年 6 月 12 日转增 277,863,529 股股份上市。

2、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539,018,249.40 元，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1,314,677,556.69 元，扣减 2017 年度实际已分配利润 69,380,304.11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84,315,501.98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334,341,076.47 元。

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72,522,352 股为基数，将公司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8,626,117.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分配。

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目前氯碱化工和塑料节水器材双主业的绿色循环经济发展模式，看准未来聚氯乙烯发展方向，着重发展差异化、高端化产品，持续加大节水灌溉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推进节水灌溉技术与农业种植技术结合、节水灌溉技术与高效水肥一体化技术结合，以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和南疆发展战略为契机，发挥公司上、下游一体化优势，通过产业链和产品的延伸，不断扩大业务范围，实现节水产业跨越式发展。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加快推进 10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二醇一期工程 60 万吨/年乙二醇项目建设及运营，促进形成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产业格局。

“十三五”期间，公司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国际化视野，以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为契机，秉持“发展天业从安全做起、美丽天业从环保做起、和谐天业从文明做起、百年天业从品质做起”，坚定改革信心，将转型升级、提

质增效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要务，持续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实力，实现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谐统一。

“十三五”期间，公司将稳固发展现有优势主业，加大产业的转型升级改造力度，加快推进乙二醇项目建设，加强产业链的延伸，进一步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巩固和提升涉足行业的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以利润为重心，创新商业模式，共赢合作；紧抓兵团深化体制改革的有利时机，推进国企改革，优化资产和资本结构；通过资本运作与实体经济的有效结合，提升持续经营能力，成为优秀上市公司，更好地给予投资者回报。

五、2018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一年，国内经济发展仍面临较大压力，经济运行挑战将继续加大，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立足于根本，打牢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根基，抓住新机遇、拓展新空间，不遗余力做大、做强、做优新疆天业。全年生产经营目标为：营业收入较上年持平，营业利润稳中有升。

为实现该目标，2018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与天业集团共同加快推进 10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二醇一期工程 60 万吨/年乙二醇项目建设，充分发挥聚氯乙烯产业链已有优势，坚持将产品发展定位在中高端，坚持高端化、差异化发展，通过专注创新和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全力以赴推进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2、加快剥离非主业资产和亏损资产，与天业集团协作，坚定做大、做强、做优上市公司信心，共同推动上市公司产业结构的调整。

3、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成立国企改革领导小组，推动国企改革的各项工 作，全面提升公司活力和市场化运作的能 力。

4、大力推行安全环保科技创新和技术创新工 作，努力实现安全环保工 作在行业内保持领先水平，积极探索安全环保领域的新技术、新方法，全面提高企业安全环保技术水平。

5、大力推进信息化技术的实施，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公司将以绿色化工新材料产业链智能制造新模式项目为抓手，全面实施先进控制系统的应用，打通设备、生产、班组的基础信息化管理通道，以云计算平台为基础，数据标准化为手段，努力实现企业管 理系统全面升级。

6、积极投身南疆高效节水项目建设，加大技术创新和新产品产业化推广力度。充分发挥天业节水集研、产、销、施、运、服等经营管理作用，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

各位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以上是 2017 年的董事会工作报告。让我们坚持“团结、奉献、拼搏、创新”的天业精神，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及 2018 年经营发展目标而努力！

议案二、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董事会和各级领导的支持配合下，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及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能，有效地发挥了监督公司经营运作的职能作用。现将这一年来的工作汇报如下：

一、2017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了三次会议，同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及股东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成果，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1、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六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 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正文、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天伟化工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监事会独立意见、2017 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2、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独立意见的议案。

3、2017 年 10 月 24 日召开六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监事会独立意见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财务检查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事务所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7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检查情况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相关会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润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016 年 1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1 号《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完成天伟化工 62.5% 股权转让及其在用土地使用权变更工作，并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天伟化工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新增股份按承诺限售期完成限售手续，控股股东做出的股份限售、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等承诺得到有效履行。

4、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建立、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稳步推进了公司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文件的进程，加强各职能部门及审计部对内控方面的检查。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各职能部门和分子公司对规范运作及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及不定期检查，进一步强化了内控体系规范的完善和执行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得到有效的执行。

5、公司内幕信息的检查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指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在公司发布业绩预告、定期报告、重大资产重组各阶段均对信息知情人做登记备案。经核查，在 2017 年度重大经营活动中，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

6、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正文的书面审核意见

(1) 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该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实际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三、2018 年度工作计划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和责任，持续做好规范运作、财务控制等方面的检查和督导，维护股东利益。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做好监事会日常监督检查工作：一是按时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二是全程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在重大事项上发表意见；三是强化日常监督检查，提高监督检查的时效性和规范性；四是根据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2. 加强监事会履职能力：一是加强学习培训，提高自身素质，深入公司开展调查研究，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的运营情况；二是及时掌握监管部门的新规定，根据监管政策变化情况加强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三是跟踪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四是加强与审计委员会的沟通协调，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加强风险防范意识，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3.加强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重点加强对技改项目、财务管理、关联交易、资产出售等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落实监管措施，确保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规范性。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定发展。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三、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 年度，在董事会、经营班子的正确领导下，公司攻坚克难，开拓进取，加强企业基础管理，坚持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全年公司运行总体实现平稳增长态势。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一、2017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88.96 亿元，较年初 85.27 亿元，增加 3.69 亿元，同比增幅 4.33%；负债总额 41.30 亿元，较年初 42.33 亿元，减少 1.03 亿元，同比下降 2.43%；净资产 47.67 亿元，较年初 42.94 亿元，增加 4.73 亿元，同比增幅 11.02%；综合资产负债率 46.42%，较年初 49.65%下降 3.23 个百分点。

资产总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3.02 亿元（其中对天业汇合股权投资 3 亿元，天业节水对天业农业股权投资增加 200 万）。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0.84 亿元，主要是货款资金回笼增加所致。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长期应付款减少，即向上海电汽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入发电设备减少 1.43 亿。

2017 年资产增加、负债减少态势明显，趋势合理，对净资产的增加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同时企业资产负债结构得到了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下降趋势。

2017 年度，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9.77 亿元，较上年同期 55.97 亿元减少收入 6.20 亿元，同比下降 11.08%；实现利润总额 6.58 亿元，较上年同期 6.01 亿元，增加利润 0.57 亿元，同比增幅 9.57%；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5.39 亿元，较上年同期 4.89 亿元，增加净利润 0.50 亿元，同比增幅 10.22%；每股收益 0.55 元，较上年同期 0.59 元，减少 0.04 元。

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 6.20 亿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新疆天业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出口聚氯乙烯实行买断制，营业收入是出口产品的收入，2016 年实现产品出口收入 5.32 亿元；2017 年实行代理制，营业收入主要是出口产品的代理费收入，2017 年实现代理收入 253 万元；收入同比减少 5.3 亿元。天伟化工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1.10 亿元，主要是聚氯乙烯销量减少 3.30 万吨。

二、会计报告特殊事项说明

(一)、2017 年年报合并单位共计 18 家：分公司 7 家，子公司 11 家(含节水公司)，与去年同期相比，报告期没有增加减少一级合并单位。

(二)、报告期和大股东之间无非经营性往来，未发现大股东侵占股份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三) 报告期，公司没有违规提供担保，没有从事违反规定的理财活动。

(四)、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正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本项会计政策变更采取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天业节

水 2017 年有持有待售资产 206,610.00 元，按此规定从固定资产转出计入持有待售资产科目。

2、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正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项政策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3、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会计报表时，执行财会〔2017〕30 号文，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197,451.87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1,197,451.87 元。

上述会计政策和会计报表的变更，将原来列表于营业利润之外营业收入和支出转入营业利润，对增加企业营业利润起到良好作用。

(五)、鑫源运输于 2017 年 2 月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精河县鑫石运输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0 万元；于 2017 年 7 月增资 855 万元，该公司注册资金 1,355.00 万元。

(六)、泰安建筑截至 12 月末账面应收安南公司等外部单位应收账款 3.95 亿元，对公司资金成本及坏账准备产生较大影响。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的规定，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 4,496.27 万元，减少影响泰安建筑利润 4,496.27 万元。

(七)、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95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938.03 万元，转增 2.78 亿股。2017 年 6 月 12 日，新增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9.72 亿股。截止 2017 年 12 月

29 日，股份公司市值 75.56 亿元（按 12 月 29 日收盘价 7.77 元计算），按审计后的利润总额是 6.58 亿元，市盈率 14.12。

（八）、2017 年 6 月 23 日，经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天业集团共同出资设立新疆天业汇合新材料有限公司，天业汇合注册资金 25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30%，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认缴出资 4.50 亿元现金。

（九）、2017 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89.52 万元，其中：天业番茄计提 3,039.84 万元，天业建材计提 1,349.68 万元。

（十）、天达蕃茄根据和静天达热力公司利润情况，按持股比例 39.87%确认投资损失 214.10 万元；根据天业汇合利润情况，按持股比例 30%确认投资损失 71.05 万元。

2018 年，公司将在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础上，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发挥财务管理、监督职能，服务企业发展，助推企业发展。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四、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539,018,249.40 元，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1,314,677,556.69 元，扣减 2017 年度实际已分配利润 69,380,304.11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84,315,501.98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334,341,076.47 元。

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72,522,352 股为基数，将公司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8,626,117.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分配。

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意见：
鉴于：

1、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5.39 亿元，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13.15 亿元，扣减 2017 年度实际已分配利润 0.69 亿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共计 17.84 亿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3.34 亿元。

2、公司 2017 年度公司认缴出资 7.5 亿元，与控股股东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承接 100 万吨/年合成气制低碳醇一期工程 60 万吨/年乙二醇项目建设及运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加强产业链的延伸，进一步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促进形成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产业格局，推进公司实现质地优良、健康发展优质上市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的资产经营、盈利水平、资金需求、未来发展等因素，同时考虑了公司项目建设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对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专项说明》。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五、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六、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支付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2.50 万元（含往返交通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3 万元，共计 125.50 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审计机构”）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经审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聘用条款和审核费用，公司实际支付审计机构 2016 年度审计费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根据公司目前的规模和审计工作业务量，我们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续聘审计机构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 2017 年度审计费用的建议。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七、审议 2018 年公司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

2017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银行借款最高余额为 13.10 亿元，最低余额 7.10 亿元，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 11.05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7.60 亿，中长期借款 3.45 亿。

根据目前公司资产负债构成和经营情况，以及天伟化工有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需求，为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控制财务费用，拟定 2018 年度公司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最高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八、审议确认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氯碱化工和节水器材双主业的绿色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公司与控股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相互之间具有自备电力、原材料采供、物流运输、外贸服务、建筑安装等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势，公司就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测：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关联人	定价原则	预计总金额 (万元)
采购原材料	聚氯乙烯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价格	18000-31000
	工程用水泥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价格	5000-9000
	工业盐	吐鲁番市天业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协议价格	250-600
	石灰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23000-36000
	煤炭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10000-15000
	固汞触媒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价格	1600
	炉气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600-800
	氢气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200-280
	钙基水化合物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150-270
	焦炭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50000-70000
	钢材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30000-50000
	电极糊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5000-10000
	成品油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3500-4500
	辅助原料及材料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500-1500
供应原材料	工业用电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政府指导价	81000-95000
	汽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政府指导价	1500-2100
	电石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49000-61000
	乙炔气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69000-81000
	片碱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36000-60000
	液碱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800-1300
	盐酸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400-1300

	次纳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350-800
	氨水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市场价格	800-1000
	编织袋等包装材料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市场价格	18000-20000
	工业废气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2000-2500
	工业废渣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协议价格	1200-2500
	辅助原料及材料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500-1500
接受 关联 人提 供劳 务等	设备安装和设备制作	石河子开发区天业汇能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2500-3500
	铁路运输及配套服务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8000-10000
	其他服务（计量检测、餐饮、租赁、物业、培训、设施维护、绿化等）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300-800
	网络维护及设备供应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100-250
向关 联人 提供 劳务 等	建筑安装工程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协议价格	60000-100000
	货物运输及配套服务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12000-25000
	货运代理及仓储服务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9000-15000
	工业保温材料及工程施工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协议价格	5500-7000
	车辆维修及材料供应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1000-1500
	产品进出口代理服务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协议价格	250-400
	节水材料及配套服务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500-5000
	其他服务（劳务、租赁等）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市场价格	50-200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1、以市场化为原则，原则上不超过市场价格，随市场价格的变化，卖方可作适当调整；

2、工业用电、汽等商品按当地政府指导价执行；

3、若交易的商品和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

4、关联方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商品和服务的价格不高于向任务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商品和服务的价格。

二、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向关联方采购聚氯乙烯树脂、工程用水泥、工业盐、石灰、固汞触媒、炉气、钙基水化合物、氢气、设备安装和设备制作、网络维护及设备供应、铁路运输及配套服务、其他服务（计量检测、乘车、物业、培训、设施维护、绿化等）以及焦炭、钢材、电极糊、煤炭、成品油等原材料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获得稳定、公允价格的原料供应和安装服务，对公司的经营起到积极稳定作用。

2、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供应工业用电、汽、电石、乙炔气、氨水、编织袋等包装材料、辅助原料及材料，承接天业集团及其附属企业的建筑安装工程、货物运输及配套服务、货运代理及仓储服务、工业保温材料及工程施工、车辆维修及材料供应、节水材料及配套服务、其他服务（劳务、产品进出口代理等）等，有利于业务发展，促进本公司及子公司产品的销售，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今后的发展壮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天伟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的片碱、液碱、盐酸、次纳等化工产品以市场价格销售给关联方，由关联方统一对外销售，避免了同业竞争，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4、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工业废渣、工业废气、废汞触媒，工业废渣包括但不限于粉煤灰等，不仅保护了环境，而且最大限度地利用各种废弃物和再生资源，加强了资源综合利用，有利于业务发展，促进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具有良好环保示范效应和一定经济效益。

因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独立性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基于上述原因，上述交易事项在近年内将会持续。

三、审议程序

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日召开的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

2、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天业集团及其所属子公司在 2017 年度生产经营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情况，已经过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经独立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不会影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独立性，定价依据公平合理，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2) 关于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与天业集团及其所属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经独立审查，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3) 天业集团及所属子公司提供的聚氯乙烯树脂、工程用水泥、工业盐、石灰、煤、固汞触媒、钙基水化合物、炉气、氢气、设备安装和设备制作、网络维护及设备供应、铁路运输及配套服务、其他服务（计量检测、餐饮、租赁、物业、培训、设施维护、绿化等）以及焦炭、钢材、电极糊、煤炭、成品油等原材料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且关联交易稳定，有效发挥优势互补，资源的合理配置的作用，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4)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天业集团及其所属子公司销售工业用电、汽、电石、乙炔气、氨水、编织袋等包装材料、辅助原料及材料，承接天业集团及其附属企业的建筑安装工程、货物运输及配套服务、货运代理及仓储服务、工业保温材料及工程施工、车辆维修及材料供应、节水材料及配套服务、其他服务（劳务、产品进出口代理等）等服务，有利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涉及的关联交易公允，未损害公司的利益。

(5) 向天业集团销售天伟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的片碱、液碱、盐酸、次纳等产品，定价依据市场价格为参考，规范了公司运作，避免了同业竞争，便于公司进一步发展。

(6)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工业废渣、工业废气等，不仅保护了环境，而且最大限度地利用各种废弃物和再生资源，加强了资源综合利用，有利于业务发展，促进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3、日常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日常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与关联方签订《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性协议》，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成立，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本公司下一年有关股东大会审议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之日止。

关联交易如需调整 and 变化，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本公司下一年有关股东大会审议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之日止。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意见》、《独立董事对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九、审议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议案

鉴于公司合法拥有“天业”注册商标及图形，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业集团）及其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有意使用该商标从事工商登记许可范围内的生产经营，天业集团及其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具有良好市场形象，所生产产品与公司现经营的产品不构成同业竞争行为，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创造更高品牌价值，扩大并丰富产品品牌，为开拓其他产品领域打下良好基础，达到共赢局面，公司与天业集团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许可天业集团（及其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有偿使用许可范围内的“天业”注册商标及图形，每年支付 50 万元许可使用费用，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标识、类别、注册号及许可商品范围如下：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号	许可使用商品
1		1	1240891	烧碱，盐酸，硫酸，工业用液氯，聚氯乙烯树脂
2		1	1548083	肥料，柠檬酸，乙炔，工业化学品，
3		4	1508370	燃料
4		19	1516835	水泥
5		31	1531222	植物，植物种子
6		35	1475360	广告，广告设计，公共关系，商业信息，饭店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推销（替他人），职业介绍所，打字
7		36	1471679	不动产出租，不动产管理，资本投资
8		37	1475487	采矿，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电器设备的安装与修理，车辆保养和修理
9		39	1487790	运输，停车场，车辆租赁

10		40	1491983	水净化
11		41	1479349	培训, 安排和组织会议, 公共游乐场, 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 娱乐, 健身俱乐部
12		42	1495672	室内装饰设计, 服装设计, 计算机软件设计, 工业品外观设计
13		1	6425721	碳化钙
14		39	6425717	运输;货运;贮藏;能源分配;配电
15		40	6425736	饲料加工;废物和垃圾的回收;净化有害材料;能源生产;燃料加工;空气净化
16	天业	1	6591274	聚氯乙烯树脂;盐酸;氯乙烯;烧碱;硫酸
17	天业	19	6604420	石灰石;
18	天业	37	6604433	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排灌设备的安装和修理;电器设备的安装与修理;
19	天业	42	6604429	工程;质量检测;化学分析;生物学研究;工业品外观设计;室内装饰设计;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机械研究;材料测试。
20		19	6604419	石灰石;
21		37	6604434	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排灌设备的安装和修理;电器设备的安装与修理;
22		42	6604430	工程;质量检测;化学分析;生物学研究;工业品外观设计;室内装饰设计;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机械研究;材料测试。
23		37	6824770	办公室用机器和设备的安装、保养和维修;计算机硬件安装、维护和修理;清除电子设备的干扰;娱乐体育设备的安装和修理
24		1	9051832	聚氯乙烯树脂;盐酸;氯乙烯;塑料分散剂;烧碱;硫酸;盐类(化学制剂)
25		1	11787736	1,4-丁二醇,1,4-丁二醇,正丁醇,乙二醇,草酸二甲酯,Y-丁内酯,聚四亚甲基醚二醇,四氢呋喃,甲醛,聚甲醛,醋酸乙烯,聚乙烯醇,丙烯酸(酯),精对苯二甲酸,甲醇,丙炔醇,丁醇,丙醇,二乙二醇,三乙二醇,碳酸乙烯酯,丙二醇,1,2-丁二醇,2,3-丁二醇,2-戊醇,乙二醇单甲醚,1,2-丙二醇,乙醇酸甲酯,乙醇,乙醇酸甲酯,正丙醇,仲丁醇,碳酸二甲酯,甲酸甲酯,二甲氧基甲烷,丁二醇,精甲醇,对苯二甲酸,聚对苯二甲酸,聚氨酯,聚甲醛,醋酸,醋酸钠,蒸馏水,工业用化学品,工业用酚,乙二胺,酮,醛,琼脂,纤维素,工业用酶,表

				面活性剂,过氧化氢,除杀真菌剂、除草剂、除莠剂、杀虫剂、杀寄生虫剂外的农业化学品,灭火合成物,金属退火剂,焊接用化学品,鞣酸,工业用粘合剂,纸浆,重水
--	--	--	--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商标使用许可关联交易，在双方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1、充分考虑到上述 25 项商标注册登记费用，及本公司并未完全充分使用的实际情况；
- 2、考虑到许可天业集团使用，可以促进“天业”品牌持续培育，经协商本公司定价 50 万元许可费用，有效期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满后另行协商签订合同，并另行协商价格。

二、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天业集团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本次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许可商品范围所生产产品与公司现经营的产品不构成同业竞争行为。

2、公司商标的被许可方具有良好市场形象的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授权天业集团使用前述商标后，天业集团将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每年向公司支付 50 万元许可使用费，并自行承担商标维护和宣传费用，并通过品牌宣传提升上述商标的品牌价值，有利于“天业”品牌的建设和许可商品范围内产品销售业务的发展，可扩大并丰富公司产品品牌，符合公司进一步发展需要。

3、公司将拥有的注册商标许可天业集团使用，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创造更高品牌价值，并为公司开拓其他产品领域打下良好基础，对公司有积极影响。

4、本公司通过被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所涉及产品的质量监督和规范运作，维护和提升公司品牌声誉，达到合作各方共赢的局面。

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1、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独立审查，本着认真、负责、独立判断的态度，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共同发表意见如下：

(1) 鉴于天业集团及其全资、控股的子公司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许可商品范围所生产产品与公司现经营的产品不构成同业竞争行为，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且有利于公司品牌创造更高知名度与品牌价值，对公司有积极影响，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2)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偿使用“天业”注册商标及图形事项是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按市场化原则确定交易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无不利影响。

(3) 此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

2、公司七届二次董事会已审议通过该事项，6 名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与关联方签订《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成立，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满后另行协商签订合同，并另行协商价格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意见》、《独立董事对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请股东审议！

议案十、审议《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